

# 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文件

舟实发〔2018〕9号

---

## 关于明确学校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分工职责的通知

全体教师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学校教育信息化工作，推进教育信息现代化，现决定成立学校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。学校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推进，负责日常管理工作。

### 一、领导小组主要职责：

1. 制定、审议和落实学校教育信息化发展及管理工作规划、重点工作任务、专项经费的使用规划及管理。
2. 检查、指导、监督、评估学校教育信息化的主要建设任务。
3. 制定培训计划，分层指导专业技术人员的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及其他教育信息化培训。

### 二、分工与职责：

组 长：朱爱军校长

职 责：全面负责学校的信息化工作

副组长：毛伟华副校长

职 责：指导学校信息化工作，推进学校信息化应用、培训、管理、规划。具体负责我校信息化建设工程。

组 员：周理超、余意军、朱振文、陈其云、倪 明、徐 晨、金张丽、章彩横、邱碧云

职 责：

周理超：学校网络管理、舆情控制。

余意军、倪明：信息化工作的经费落实与后勤保障；学校信息化装备的校产管理；大宗物品、专项等网上申报。

朱振文：落实信息化工作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，推进信息技术与学科课程整合，师生信息素养的提高。并负责智慧校园中选课系统和省师训管理平台。

陈其云：信息技术和德育教育的整合工作管理的探索，学生档案信息化。具体负责智慧校园系统中学生成绩、教师满意度、课程满意度统计工作。

徐 晨：教学和管理平台的搭建，信息化资料收集汇总

金张丽：各类电子文件的收发，浙江省教育云资源网管理。

章彩横：固定资产管理、校园网硬件建设和日常的维护；计算机硬件管理与维护，信息课的教学；

邱碧云：学校微信公众号管理。

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

二〇一八年三月四日